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劉姿吟

傳真：03-8235531

電話：03-8224500

電子信箱：keymeme@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030161292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與亨利吉企業社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一、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及退休人員憑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期限自103年7月15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二、旨揭特約商店地址、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

(一)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3號12樓

(二) 聯絡電話：02-26552779、0932-924399。

(三) 優惠內容：如合約書商品優惠福利價。

三、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全球資訊網/人事處/特約商店。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市公正街10號】、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73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3段3號】、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75花蓮縣鳳林鎮中正路2段81號】、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981花蓮縣玉里鎮中城里大同路200號】、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21號】、本府主管辦公室、本府各處

副本：本府人事處

2014-08-28
15:05:23
文
章

103/08/28



1030003096